**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举办全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科技成果项目展示的通知**

晋科函〔2015〕43号

各市科技局，太原、长治高新区，高等院校，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和省委、省政府的安排部署，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省科技厅决定于2015年山西省科技活动周期间，组织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科技成果项目展示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办目的**

本次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科技成果项目展示活动，以“创新创业、科技惠民”为主题，主要目的是宣传创新驱动经济社会发展、创新创业成果服务改善民生。通过项目展示，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生态环境，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全省创新创业人员、科技人员，搭建学习交流的平台，提升创新创业能力。

**二、活动内容**

（一）创新创业项目展示。在全省范围内征集创新创业项目和成果，进行集中展示。

（二）创新创业项目交流合作。邀请创业园、孵化器；风险投资、创业投资机构；有关社会组织等单位参与展示，开展交流合作。

（三）评审项目择优支持。组织专家对创新创业展示项目进行评审，择优选取部分项目列入省级科技计划支持项目。

**三、参展项目要求**

（一）项目类型

参展项目类别不限，侧重于科技产品、科研项目、科技成果转化等具有科技含量的项目成果。

（二）项目申报材料

1、项目申报表。具体填报内容见附件。

2、项目有关图片等资料。能够反映项目特色的图片资料。

3、其它资料。项目其它支撑材料。

（三）项目展示要求

入选展品应主要以实物、图片、视频等多种形式展示，会务组将根据申报材料统一制作项目展示展板。

请各地市、高新区、各高校积极组织邀请辖区内各类经济开发区、创业园；风险投资、创业投资机构等单位参与展示和交流合作，并将展示的内容和形式提供会务组，由会务组统一组织布展。

（四）有关费用

入选展品免收场租费，展品的运输、维护等费用由参展单位承担，项目展示人员食宿费用自理。

**四、活动时间安排**

（一）展示项目征集、初审阶段

2015年4月9日至30日，由各市科技局，太原、长治高新区，各高校负责征集展示项目，并组织对项目进行初审和推荐。各组织单位将初审通过的项目报会务组。原则上各市科技局、各高校、高新区限报10个项目。

（二）复审阶段

2015年5月1日至10日，组织复审，确定参展项目。

（三）项目布展、展示及评审阶段

2015年5月16日至24日（山西省科技活动周期间），在山西大学城进行集中展示。同时，组织专家对科技成果项目进行评审。

**五、活动组织**

（一）主办单位：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负责展示活动总体协调。

联系人：陈红科、王强

电话：0351-4067991

（二）承办单位：晋中市科技局

负责收集各地市、高新区、各高校展示项目,负责联系各参展单位。

会务组联系人：甄洁、薛振峰、王晓倩

电话：0354-3260089

项目上报邮箱：jzkjzhk@163.com

（三）协办单位：山西传媒学院、太原高新区

负责展示项目现场布展、路演以及有关活动的组织等有关事宜。

山西传媒学院联系人：任建国

电话：0351-2772465

太原高新区联系人：崔  峥

电话：0351-7033737

附件：[参展项目申报表](http://www.sxinfo.gov.cn/u/cms/www/201504/1017180461fb.doc)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15年4月9日